

新疆塔什库尔干县自然资源局

分类：民生类

关于对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第 09 号建议的答复

沙依热古丽·米尔古丽代表：

您提出的“班迪尔乡巴扎达什特村南北瓦牧场放牧纠纷的建议”塔什库尔干县自然资源局已收悉。衷心感谢您对塔什库尔干县草原工作的关注和支持。针对您提出的宝贵意见和建议，现答复如下；

您在“建议”中提到的草原权属纠纷问题是由于目前草原承包证书没有明确的四至界限导致的。根据自治区和喀什地区农用地摸排工作要求，草原也是属于农用地管理范畴，根据喀什地区林业和草原局下发《关于加快推进林地、草原承包底数摸排和规范林地、草原管理通知》喀地林发【2025】34号通知工作要求，塔什库尔干县自然资源局正在开展农用地排查工作，对相关农用地类统一建库统一确权，待全区农用地排查工作结束后根据新的数据库进行确权。

草原是全县牧民的生命线，再次感谢您对草原确权工作的关心与支持，期待与您携手共进，共创美好塔什库尔干县。

此致敬礼！

塔什库尔干县自然资源局

2025年7月3日

